

证券代码：837326 证券简称：同方瑞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同方瑞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24,521,9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87%，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北京同方清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无	E	14,454,087	24.09%	0
2	侯东明	是	董事、总经理	B	3,519,786	5.87%	10,559,360
3	周世强	是	董事、副总经理	B	2,819,041	4.70%	8,457,126
4	王四海	是	董事、副总经理	B	1,928,411	3.21%	5,785,236
5	齐勉	否	董事、副总经理	B	1,101,920	1.84%	3,305,763
6	江立	否	监事会主席	B	433,623	0.72%	1,300,869
7	夏云	是	原董事	C	211,000	0.35%	633,002
8	湛姗君	否	职工代表监事	B	26,945	0.04%	80,837

9	邓伟梅	否	监事	B	25,527	0.04%	76,583
10	周青	否	无	E	1,569	0.00%	0
合计				—	24,521,909	40.87%	30,198,776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为申请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同方清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侯东明，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周世强，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王四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齐勉，公司监事会主席江立，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夏云，公司副总经理王聪，公司副总经理侯凌芸，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谌姗君，公司监事邓伟梅，公司董事会秘书侯蒙，公司财务总监周晓红，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世强的兄弟周青申请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愿限售。自愿限售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广东同方瑞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76 号）。因此申请解除上述人员自愿限售股票的转让限制，申请解除限售股数=因北交所上市事宜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或申请解除限售股数=持股数量-法定限售股数，以孰低为准）。

由于公司尚未依据《激励计划》办理解除限售，王聪、侯凌芸、侯蒙、周晓红实际因北交所上市事宜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为 0 股，故上述人员本次可申请解除限售股数仍为 0 股。

不存在提前解除限售的情形。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7,819,412	46.37%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0,198,776	50.33%
	2、个人或基金	0	0.00%
	3、其他法人	0	0.00%
	4、限制性股票	1,981,812	3.30%
	5、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180,588	53.63%
总股本		60,000,000	100.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五、备查文件

- （一）股东名册；
- （二）广东同方瑞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三）广东同方瑞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解除股东股份转让限制的说明。

广东同方瑞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